

证券代码：830904

证券简称：博思特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一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黄健民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,062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9.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黄健民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3,062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9.5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樊军康先生为公司其他职务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8,9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鑫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8,9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郑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4,49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长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,74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金凤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杨红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6,74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，实际到会董事 9 人。

会议由黄健民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注：樊军康本次被聘任为公司总工程师。

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二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彦如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22,47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1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刘彦如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金凤女士，1978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5 月，担任廊坊保龙仓商贸有限公司营业主管、采购主管。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，担任天津博思特石油天然气设备有限公司会计；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，担任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会计；2013 年 6 月至今，担任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博思特能源装备(天津)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8日